圩塘中心小学防盗窃工作应急预案

盗窃分为内盗和外盗两种，内盗是指由学校内部人员进行的盗窃，外盗是指由校外人员潜入我校进行盗窃。两种情况都是作案者利用物主的麻痹大意进行作案的。因此，我们首先要提高警惕，在重点部位要建立良好的警备措施，要使作案者无机可循，从而降低盗窃案的发生率。保安人员要熟悉学校各个重点部位的位置、存放物件以及可能逃离的线路，尽量做到不让作案者有机可乘。加强对重点部位的值班警戒。作为学校保卫工作的职能部门，除了对学校重点部位进行必要的技术防范外，还要进行有效的警备防卫，要做到人防、技防相结合。

一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

第一责任人：校长；

总指挥：分管校长；

副总指挥：总务主任；

成员：办公室主任、教导处、班主任

二、案情设想：

1.财务保险柜被盗

2.电脑（服务器）被盗

3.其它设施被盗

三、现场处置

1.发现罪犯现场盗窃时，现场教职工要本着国家财产不受侵犯的精神和大无畏的凛然正气，尽力将罪犯制服。

2.罪犯逃跑而不能擒获时，记住其主要特征，及逃逸方向，交通工具的车种、车型、颜色、牌号等，随即拨打 110，迅速报告案情，协助破案。

3 做好现场保护。

四、具体分工

1.受窃第一发现人应立即汇报部门主管领导，第一发现人做好现场保护工作。

2.一旦接到盗窃案报案后，主管领导要迅速赶赴现场，视案件情况对案件进行定性，并对当事人进行问话，查明失盗物品，并进行登记，如有必要，可以报公安部门或 110 协助调查。

3.采取有效措施，保护现场，配合有关部门对现场进行勘察，对所获得的材料、物证进行具体分析、研究，分析作案线索，尽可能追回失盗物品。

4.案件发生后，要对案件进行认真分析，找出发生事故的原因及保卫工作中存在的漏洞，同时要做好善后工作，并对案件造成的经济损失、调查经过以及对案件发生的责任者的处理意见进行书面总结，呈报上级主管部门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当发生被盗案件时，值班人员或第一发现人要注意及时对比我方与罪犯的力量悬殊，如果罪犯人多，力量相差比较大，应迅速牢记罪犯的主要特征，同时大声喝喊，以震慑罪犯，使其逃离现场，随时警惕罪犯伤人，危及自身安全。

2.值班人员要有高度的安全责任感，坚守岗位，不得以任何借口脱岗、误岗。